

钢贸诉讼集中爆发 银行坏账噩梦不断

保险公司被动卷入漩涡

□本报记者 高改芳

预期处置已经告一段落的银行钢贸类坏账仍在恶化,钢贸类贷款案件出现以前没有的整体性爆发情况。

中国证券报记者从上海浦东新区法院了解到,去年该院全年受理钢贸类贷款纠纷2500件,而今年一季度就已经达到1051件。去年全年,上海浦东地区银行的钢贸涉案金额为190亿元,今年一季度涉钢贸类贷款就达到114亿元。钢贸类贷款案件仍呈大规模爆发态势,而且这一情况恐将持续到明年。

由于上海地区股份制银行的诉讼几乎都集中在浦东新区法院,上述数据具有极大的代表性。据了解,民生、中信、平安、光大、工行等银行的钢贸诉讼较多。业界担心的是,上述情况恐怕只是银行坏账“冰山的一角”。

小型钢企面临信贷压力

□本报记者 高改芳

穆迪发布的最新报告称,信贷政策将对小型钢铁企业产生压力。由于银行提高了对钢铁业等产能过剩行业的放贷标准,并减少对钢铁业的贷款,所以预计未来12-18个月钢铁企业的信贷环境依然紧张。因此,生产效率低下、资本基础薄弱的小型钢铁制造商的信用质量将进一步下降。大型钢铁企业(尤其是国企)因其规模较大及银行融资渠道良好而受到较小的影响。

但钢铁企业所发行债券的风险值得关注。德意志银行认为,中国银行业已经准备了充足的拨备,因此风险可控。今年五、六月份企业债和信托产品偿付高峰结束之后,市场对中国银行业的信心将逐渐恢复,届时投资者应将意识到实际违约率远低于预期水平,违约率平缓上升是纠正信贷定价以及高效资产配置的常规途径。

钢铁业企业债风险不可小觑

穆迪认为,环保、市场、信贷压力将淘汰小型钢铁企业。环保措施的执行力度加强,运营环境持续疲弱,以及银行对产能过剩行业的信贷政策收紧,这些因素推动了中国钢铁业的整合及小钢铁厂出局,因此大型钢铁公司将赢得市场份额,并提高竞争力。宝钢和武钢的市场份额和竞争力增长幅度将会最大,原因是在低效钢铁厂纷纷关闭的同时,上述公司在华南增加新的产能,但钢铁行业企业债违约的风险不可小觑。

德意志银行的研报认为,截至2014年2月,市场上未清偿企业债券总量为人民币7.4万亿元,这22家发债企业发行的债务总额为286亿元,占企业债市场总规模的0.39%。这些企业有65%来自产能过剩的行业,其中包括钢铁(39%)、采矿(20%)、金属(9%)和太阳能(2%)。

德意志银行的分析显示,在2013年,37%的未清偿企业债为中国的上市银行所持有,同时这些银行给信托行业提供约36%所需资金。这表明上市银行有约人民币880亿元资产面临潜在违约风险。

但这些银行总计高达8,190亿元的额外拨备足以给这些风险提供保障。中国银行业已经准备了充分的坏账储备金,小规模债券和信托违约对银行业应没有根本影响。

市场信心将逐渐恢复

德意志银行的分析调研范围涉及2,400家中国企业债发行主体和13,000份集合信托产品。调研发现这两个市场总信用风险规模为人民币2,370亿元,其中上市银行对这些风险的敞口为37%。中国银行业共拨备了8,190亿元超额准备金。

德意志银行认为虽然2013年估算的影子银行总体规模高达人民币19.7万亿元,但是风险主要来自集合信托产品,其总规模为2.7万亿元,占信托市场规模的24.7%。通过对13,000款集合信托产品的研究分析,即使最极端的潜在违约率也仅为4.9%,这些情况大多出现于工业和商业板块。也就是说存在风险的资产规模不到1,320亿元。如果假设违约率与银行贷款1%的违约率相近,那么76万亿元的单一信托产品中将有60亿元资产是高风险资产。

德意志银行分析师认为,今年五、六月份企业债和信托产品偿付高峰结束之后,市场对中国银行业的信心将逐渐恢复,届时投资者应将意识到实际违约率远低于预期水平,违约率平缓上升是纠正信贷定价以及高效资产配置的常规途径。

诉讼集中爆发 保险公司被动卷入

浦东新区法院金融庭今年以来几乎把全部人力都扑在了钢贸类案件的审理上。该院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钢贸案件出现几个新的特征。首先是集中性爆发特征更明显——呈现出某个钢材市场集中爆发的情况,而去年还没有这样。就像“上海钢贸大王”之称的上海松江钢材城董事长肖家守4.66亿元股权资产被查封一案,肖家守本人的借款并不多,但他作为钢材城董事长为钢材城众多钢贸商提供了大量担保。

其次是标的越来越大。去年一年钢贸类案件金额是190亿元,今年一季度就达到了114亿元,上千万元的案件很多。

第三,今年以来,钢贸案件的送达率更低。也就是说,被告“跑路”的情况更严重。

“去年钢贸案件涉及的资产好像更好

一点,还有人愿意来调解的。今年感觉到担保人已经没有了提供担保的能力了,所以干脆不管了。”该负责人介绍。

审理钢贸类案件,已经让浦东新区法院感到了沉重的压力。

这类案件的审理工作量特别大。基本上每个案子都有15个左右的被告,里面涉及到借款人、保证人、抵押人、钢贸企业,有的还有仓储公司,好多法律关系混在一起。每个被告一套材料,一个被告又涉及到借款合同、放款凭证、保证合同、抵押合同、仓储监管合同,还有和钢贸商的三方协议……

“案子的被告多,材料又多。一个书记员跟我说,我们发一个副本,回就回回来100多份。一个案子有20个纸箱子……法院开庭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大部分都是涉及

虚假联保盛行 银行赢了官司输了钱

胜诉。

记者手头掌握的两份钢贸类案件判决书显示,这两个案子都是被告无正当理由未到庭,法院依法缺席审理的,均是银行胜诉。其中一份是中国银行上海浦东开发区支行2012年4月贷款1000万元给某钢贸商,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30%。且该笔贷款有担保公司担保、钢贸商夫妇的房产抵押。判决自然是钢贸商归还银行本金、利息,以及逾期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等。且银行有权利处置抵押房产,担保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但通过诉讼银行能够追回多少欠款,很难说。

“因为涉及到执行的问题。钢贸案件,诉讼是一条途径。银行和钢贸商协商也是一条路子。另外,银行同业公会协调也是一条解决的办法,还有通过刑事诉讼解决的。但实际上资金到位率多少,我们现在也不是很清楚,只有各个银行自己掌握。”浦东新区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资金挪用频繁 风险或向产业链蔓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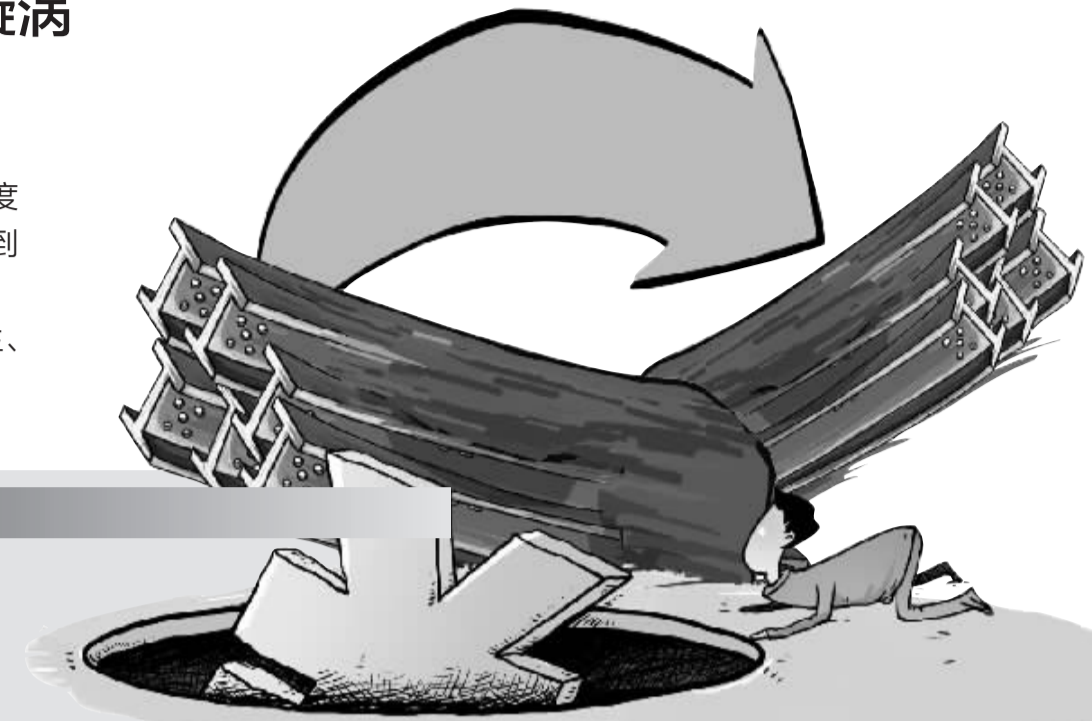
马年伊始,上海地区“钢贸大王”肖家守便遭银行查封资产。随后,广东金型重工有限公司、山东博金钢铁有限公司等也都引发了一场不小的信贷风波。山西大型民营钢铁企业海鑫钢铁、上海华冶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也纷纷陷入债务危机。

除了钢铁行业,民间借贷、房地产等领域也是风险传导的高危区。

“钢贸商很少把银行贷款真正用于钢材贸易的。他们的贷款中10-20%用于民间高利贷;剩余的又有很大一部分投资于房地产、炒地皮。”上海某投资公司负责人介绍。

据上海钢贸商会相关人士介绍,这种资金挪用现象在钢贸行业内非常普遍,钢贸企业实际上已经成为空壳化的融资平台。周宁人自称两个业务做得最好,一个是钢材市场,另一个是金融。

上海有80多家担保公司中有将近40%



CFP图片

钢贸的,银行也是优

先处置钢贸;银行来不及,我们也来不及,今年的重点还是钢贸。”浦东新区法院相关负责人告诉中国证券报记者。

而且,钢贸类诉讼今年还出现一些“变形”。钢贸商之间融资,签买卖合同时,向保险公司投保了信用保险,对应收账款申请信用保险,而且标的比较大,然后钢贸商以没有收到货为由要求赔偿。保险公司赔偿之后,就来法院诉讼,要求追偿。

虚假联保在钢贸圈非常盛行。当钢贸企业做大之后,往往会在名下成立名目繁多的子公司,例如房产中介、担保公司、物流公司等。当钢贸母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时,这些子公司可以很方便地提供担保。这些子公司与母公司之间相互担保、互通资金,很难监控信贷资金的真实流向和用途。而且,福建周宁、宁德籍的上海钢贸商相互熟识,会彼此合作欺骗银行。由于虚假联保,银行的信贷资金基本上得不到抵押物、担保公司的有效担保。

通过一组数据或许能从侧面看出银行追偿欠款的过程可能并不顺利。12家A股上市银行2013年不良贷款余额为4669.79亿元,较年初增加763.18亿元。其中,四季度环比增加212.81亿元。穆迪的研究报告显示,由于中国经济增长放缓及国内信贷市场紧缩,2014年部分财力较弱的国内借款人将面临更大的再融资风险,进而可能会导致贷款表现进一步恶化。

是周宁钢贸商开的。这些担保公司主要从事拆借,担保,钢材质、抵押。而这些担保公司的资金多数是挪用的银行信贷资金。而钢贸商大批破产、跑路等事件频发,几乎让民间信用体系崩溃。“像温州曾经发生的情况。”上海某担保公司人士称。

福建周宁人先后在全国各地创建了150多家钢材市场,经营钢贸企业近两万家。周宁钢贸商以建钢铁市场为名去圈地,一下子就是几百亩。两三年之后土地升值了,但钢材买卖如预计的那样难以以为继,钢材市场就顺理成章地转为商业地产。周宁人通过囤地、土地增值、转卖大发其财。而且,周宁钢贸商以钢材市场为抵押,向当地银行申请贷款。拿了钱以后就做短贷,做拆借,再到其他的地方建钢材市场,如此滚动。

随着各地基建投资的大幅减少,钢材市场所引发危机也将陆续暴露。

隐患重重 不良贷款增长或延续

期贷款增长1167亿元,而同期不良贷款仅增长389亿元,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之间的差额已由2009年的-9亿元扩大到2103亿元。逾期贷款增长大幅高于不良贷款。这种差异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商业银行对逾期贷款的展期和重组趋于保守,而以往较严格的逾期贷款认定为不良贷款的政策有所转变,但如果未来逾期贷款和不良贷款间差距持续扩大,则逾期贷款逐步认定为不良的压力巨大。

而且,2013年传统不良贷款多发领域的风险暴露依然较为明显。除“两高一剩”行业外,以钢贸等特定行业和东部沿海地区的外向型企业为代表的中小企业不良贷

款也增长较快。随着某些行业(如航运业)经营环境的进一步变化,处于产业链上游的大型企业开始受到波及。

连平认为,在宏观经济增长目标稳定在7.5%左右的背景下,银行业不良贷款惯性增长的趋势可能延续到2014年下半年,全年不良贷款余额仍会有一定幅度上升,不良贷款率增幅在0.1-0.2%,不良贷款率可能增长到1.1%-1.2%的水平。总体来看,大量潜在风险同时爆发造成资产质量恶化的可能性很小,但如果GDP增长率接近7%,而商业银行无法出台有效政策对潜在风险加以控制,不排除不良贷款率增长至1.3-1.5%的可能性。

遏制虚假贸易 上海试水动产质押信息平台

□本报记者 高改芳

4月18日,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顺利完成上海银行业动产质押信息平台上线后首笔仓单质押业务。

据介绍,上海市银行同业协会在上海银监局等相关单位指导下,委托东方钢铁设计开发的上海银行业动产质押信息平台已于3月25日正式上线运行。作为全国首创的动产质押信息服务平台,该平台以钢材质押为切入点,辐射各类动产质押业务,旨在通过全流程风险管理,完善银行融资业务模式,降低信贷风险。截至目前,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和浦发银行上海分行等分别与平台签订合作协议,平台上线以来钢铁质押信息登记量超过2.4万吨。

信息平台破解钢贸难题

上海银监局副局长谈伟亮在上海市银行业动产质押信息平台上线的仪式上介绍,这个平台的设计是根据钢贸风险中的重复质押,虚假仓单,仓库人员的监守自盗来控制,是否有效还要通过实践的检验。

“看看还有什么漏洞,从而不断完善,使这个平台上的贸易融资做到被质押物的唯一性。做到贸易背景必须是真实的。如果做不到这两点,就会出现像钢贸一样的毛病:超额融资,骗贷等风险。”谈伟亮当时说。

上海市银行同业协会相关人士介绍,中行此次率先尝试了平台的仓单质押服务,某贸易商将存放于平台指定仓库的鞍钢冷轧产品,通过平台完成质押登记手续,中行当天完成放款,质押物由平台负责第三方监管。动产质押信息平台将SAAS、云计算、实时监控等信息科技技术融入仓库监管、货物监控、仓单管理、信息发布等动产质押融资管理各项流程之中,对仓库、质押物进行严密监管,解决了银行之前遇到的虚假仓单和重复质押等问题,有效降低融资风险,增强了银行持续开展相关业务信心。

痛定思痛

上海银监局副局长谈伟亮介绍,“上海市银行业动产质押信息平台”没有说是钢贸融资平台,说是动产质押平台,首先是从钢贸开始试,经验成熟后推广到整个动产质押的融资,是广义的。

“钢贸弄好了,铜融资来了,铜融资后木材来了;大银行走了,小银行接去了,商业银行也是逐利的,无可非议。但是,商业银行要坚持‘三性’,即安全性、流动性,最后才是盈利性。其实上一轮钢贸融资从商业银行角度说把‘三性’颠倒了,我们要把这个给纠正过来。”谈伟亮说。

他介绍,上海整个钢贸融资,通过两年半的风险化解,取得了阶段性的“软着陆”。上海银监局从2007年开始监控了钢贸市场,到2011年的时候,钢贸商的实际融资和钢材交易的比例是1:3,就是说融了3元钱,实际上只有1元钱用在钢贸上,2元钱挪用到其他领域。上海银行业最高峰值钢贸融资是2800亿元,到2013年底去杠杆化基本完成,现在钢贸融资的余额还剩下800亿元,2013年末,上海银行业钢贸表内授信余额比2012年和2011年末分别下降了46%和62%,为银行业化解风险转型发展提出了空间。

“接下来上海银行业的贸易融资是不可或缺的,要吸取钢贸的教训,这个贸易的真实性,仓单质押的唯一性,所以搭建这个平台……就是在吸取钢贸风险沉痛的教训和所付出的巨大代价下,痛定思痛。”谈伟亮说。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14-32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4月18日以前在电子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并经电话确认。会议于2014年4月23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并于2014年4月23日上午10:00前收回有效表决票9张,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向广发银行曲靖分行申请人民币3.8亿元一年期授信贷款》的议案

为解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决定向广发银行曲靖分行申请人民币3.8亿元授信额度贷款,其中普通业务额度0.8亿元,非普通业务额度3亿元,额度有效期限为一年,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周转。

经记名通讯表决,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2014-024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姓名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2日公告的《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中,因工作人员疏忽,在提供激励对象名单时出现笔误,现将激励对象“郑泽瑞”姓名更正为“郑泽锐”,郑泽锐先生为公司子公司大宗原料部副经理。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色纺 公告编号:2014-023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并于2014年3月21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2014年3月6日、3月2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内容)。

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第140431号《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公司债券发行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及取得批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4日

股票简称:中环股份 股票代码:002129 公告编号:2014-39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22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16,676万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3日